

# 2023年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汇总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篇一

为切实帮助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和残疾登记失业人员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加大就业援助力度，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的通知)(沪人社就(xx)1077号)要求，结合本区实际，春节前，区人保局、残联在全区联合开展了“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重点对本区历年积累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长期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残疾大中专毕业生、家庭贫困和一户多残家庭中的残疾人员、刑释解教人员实施就业援助，通过认真制定援助计划、落实援助责任、提供就业岗位、落实社会保障等有效措施，取得了较好的活动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建立由区人保局局长、区残联理事长为组长，区人保局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人保局、残联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就业援助月工作小组，就如何扎实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作讨论研究，统一制定我区援助月活动的实施方案，明确活动的主题、时间、内容和形式。

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人保局就业科，对援助月活动相关工作进行沟通协调，明确分工，责任到部门。同时，区人保局、区残联分别对街镇各自所属条线部门作工作布置，并组织予以贯彻落实。

## (一) 认真组织调查摸底

各街镇社保中心结合帮困送温暖活动，认真组织就业援助员、助残员调查摸底。一是调查掌握辖区内历年积累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长期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残疾大中专毕业生、家庭贫困和一户多残家庭中的残疾人员、刑释解教人员等就业困难人员的动态，集中宣传就业援助政策；二是对辖区内上述就业困难人员进行一次普遍的入户家访，具体了解其面临的实际困难和就业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政策咨询、职业指导和就业信息服务，帮助其尽早实现就业。

## (二) 岗位开发和安置工作责任到人

就业援助月期间，各街镇社保中心均搜集了不少于10个适合援助对象的就业岗位，实行边排摸、边安置的就业援助工作机制，认真拟定了援助措施，明确安置时间和岗位去向，为每位援助对象制订了个性化的援助计划，岗位开发和安置工作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同时积极配合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费补贴等政策的落实，确保援助对象实现就业，稳定就业。区残联一方面安排各街镇社区助残员深入就业困难较大的残疾人家庭，确切掌握就业困难人员实际情况，为未就业援助对象度身制定个性化就业援助方案，实施针对性的援助措施。另一方面针对残疾人的就业需求和特点，梳理、挖掘了一批适合残疾人的公益性岗位，开发阳光职业康复援助基地岗位，向未达到残疾人按比例分散就业比例的社会用人单位收集残疾人就业岗位，宣传残疾人就业政策，最大程度的确保一批就业困难人员以及残疾登记失业人员通过社会用人单位按比例就业吸纳、自主创业等方式实现就业。对有培训意愿的残疾人，组织其参加合适的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或定向培训，并帮助落实培训补贴政策。

## (三) 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一是我区“二个职能部门”步调统一，方案下达后即在本系

统作具体布置，协同工作，为全区顺利开展援助月活动奠定了氛围基础；二是在区、街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以及市民服务中心残疾人就业服务窗口设置咨询服务专窗，受理援助对象政策咨询；三是区、街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设置横幅宣传；四是通过区新闻媒体予以宣传报道。这些举措，为我区营造就业援助和促进就业的宣传氛围起到了积极作用。

#### (四)开展了就业援助月主题日活动。

1月13日，开展了就业援助月主题日活动。一是区人保局、区残联、区就业促进会在区人保局大厅联合举办就业援助月主题日专场咨询指导服务活动，同时开展就业援助专场招聘活动，集中推出一批适合援助对象的岗位；二是会同泖港镇人民xx在该镇联合举行送岗位等专项援助仪式，主要内容包括为援助对象送岗位和为大龄无业残疾人提供就业补贴两方面，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市人保局和市残联有关部门负责人、区人保局局长、区残联理事长、泖港镇镇长出席专项仪式并作重要讲话；三是我区各街镇积极开展各具特色的就业援助月主题日活动，在辖区内有针对性的送出一批岗位。主题日当天全区共推出岗位399个，求职登记126人，意向录用和现场录用45人，受理政策咨询192人次。松江电视台、松江报对本次活动作了全程跟踪报道。

(一)援助月活动期间，共走访就业困难人员135名，共组织专场招聘会14场次，193名援助对象获得就业岗位(其中：安置在公益性岗位78人，企事业单位吸纳就业115人)。帮助援助对象享受政策66人，落实各类补贴52.89万元。

(二)通过组织街镇残联收集一批就业困难残疾人员岗位信息，帮助推荐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就业73名，其中社会用人单位按比例吸纳就业56人，为482名就业困难残疾人员发放就业补贴24.341万元。

(三)通过服务专窗和主题日专场咨询服务活动等形式，受理

市民关于就业援助、职业指导、开业指导、社会保障、职技培训、劳动关系、劳动争议及残疾人等就业政策咨询500多人次，发放(就业创业政策一本通)、(当代青年职业精神和职业技巧)、(残疾人分散安排就业申报须知)等市和本区促进就业政策宣传资料800余份。

## 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篇二

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xx]208号)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浙人社厅函[20xx]1号)文件要求，在20xx年元旦和春节期间，全市开展以“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为活动主题的“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本次活动组织到位，形式多样，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帮扶了一批就业困难人员，达到了预期效果。现将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我市在本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中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户数12627户，登记认定的未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3999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2766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5024人，其中：残疾就业困难人员人数为339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人数22256人。认定的零就业家庭户数71户，帮助零就业家庭至少一人实现就业户数71户，帮助零就业家庭实现就业人数128人，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企业总数为1073家，企业招用登记认定的困难人员人数为4090人。在活动期间，共计发放社会保险补贴2.53亿元，享受人数为7.26万人。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活动良好氛围

为确保我市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及时和有序地

开展，我局在14年12月前即主动与宁波市残疾人联合会沟通与协商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并及时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下发《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各地按照部、省人社厅文件规定，有组织、有计划地对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全市各级人社部门按照上述文件精神，高度重视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努力扩大就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稳定就业和促进就业，结合我市促进就业政策宣传落实和深化充分就业县(市)区创建工作，加强组织和领导，认真组织实施。

全市各地立即行动起来，有的与当地残联共同签发开展专项活动文件，如慈溪市、象山县等下发《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慈人社发[20xx]7号)(象人社[20xx]1号)文件；有的成立了活动工作小组，由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实施。各地围绕活动主题内容，制定有针对性的工作计划，对这次援助月活动的工作目标、时间步骤、服务对象、内容形式、政策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并注重整体联动，充分发挥各部门的优势和积极性，以街道(乡镇)层面负责人和劳动保障救助站为抓手，通过电视、电台、报纸等舆论宣传就业政策，以召开座谈会、上街政策咨询、悬挂横幅标语、散发宣传资料等各种形式，营造全社会关心就业，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的良好氛围。

## (二) 结合深化创建充分就业工作，开展就业援助活动

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结合深化创建充分就业县(市)区活动，开展各项就业援助活动。积极发挥公共职业介绍机构和社区(村)劳动保障协理员队伍的作用，深入社区、农村进行走访援助对象家庭。通过家访、了解援助对象的困难和需求，失业人员技能特长等等情况，详细地掌握本地区就业困难人员未能就业的个性化信息，对他们开展有针对性就业、创业帮扶活动。认真做实个人信息台帐，制定就业援助服务书，开展和确定一对一帮扶跟踪服务。在此基础上，各地还

积极开展“三送”活动，即“送政策、送服务、送岗位”就业服务工作，将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直接送到群众手中。

一是送政策。基层劳动保障管理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将促进就业政策编制成政策手册等宣传资料，向群众发放和讲解就业援助政策。

二是送服务。全市各地积极开展不同形式的就业服务活动，为每一名有实际需求的失业人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服务，部分区还对就业困难人员进行了慰问活动。

三是送岗位。为解决有劳动能力就业愿望的就业困难群体家庭的实际困难，各级基层服务部门鼓励就业困难人员积极就业，千方百计为他们提供就业岗位和信息，免费开展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 (三) 创新多种就业援助途经、强化帮扶措施

在就业援助月活动中，我市各地结合实际，强化服务，推出了一系列的援助创新手段和措施。

二是开展送温暖活动。在活动期间，各地结合实际和活动安排，开展重点帮扶行动。深入社区、农村，为就业援助对象拟制就业援助计划或方案，向援助对象发放就业政策或服务联系卡；配合民政、经贸部门和工会组织，深入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弱势群体家庭进行走访慰问，开展送温暖活动，送就业优惠政策和慰问金，鼓励他们通过就业逐步度过难关。

三是开发就业岗位。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就业服务网络和职业介绍系统，为援助对象和用工单位牵线搭桥。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系，收集各类空缺岗位信息并发布用工信息；鼓励各社区、村与辖区内规模企业结对，有计划地进行走访，挖掘空缺岗位信息，并上门向企业宣传各项就业政策。以街

道、社区为主，积极开发“三托”（托老、托幼、托病）、“三服”（家政服务、配送服务、保健服务）和“三管”（物业管理、车辆管理、公共管理）岗位及公益性岗位，免费开展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鼓励失业人员积极就业。四是组织不同类型的招聘会。据统计，全市各级人力资源市场共举办洽谈会85场，交流单位2771家，提供用人单位岗位40658个，进场交流20866人，初招人数4770人。

#### （四）加大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实施，提升援助工作实效

按照专项活动主题内容要求，各地在历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成功经验基础上，将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作为主要内容之一来抓。结合我市每年底和年初各项就业扶持政策半年集中受理发放契机，集中力量对符合政策条件的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各项就业扶持政策，使每一个失业人员特别是就业困难人员能得到促进就业政策的扶持和帮助。

一是落实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被征地人员等社会保险补贴政策。认真做好单位社保补贴资金发放以及对未及时申报单位和个人给予补报，使符合政策的单位和个人在活动期间能及时得到政策帮扶。

二是落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再就业援助补贴政策。这些补贴直接关系到就业困难人员切身利益，是我市就业扶持政策中享受人数最多的政策。活动期间，我市各级人力社保机构认真组织实施受理，做好各项受理发放的实施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就业服务组织作用，各地工作人员利用广告、广播、发放宣传资料各种宣传媒体等，千方百计地将这些援助政策送到每个需要帮扶的就业困难人员手中并服务到位，使每一个就业困难人员不仅了解政策内容，而且使符合条件的各类就业人员享受到相关政策。

通过这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是宣传和落实了我市促进就业创业政策，及时帮助了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二是进一步深化了我市创建充分就业社区、街道(乡镇)县(市)区活动成果；

四是为建立就业援助长效机制和推进就业援助工作的制度化、经常化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篇三

20xx就业援助月活动得到市残疾人联合会的业务指导，在市残联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密切配合下，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走访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户数19户，登记失业的残疾人员人数16人，组织残疾人参加专场招聘会一场，实名制纳入年度培训计划31人，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7人，其中社会用人单位按比例吸纳就业3人，帮助5名残疾人享受专项扶持政策。

1、加强领导。残疾人就业是民生之本，更是残疾人生活、生存之本。促进残疾人就业，不仅是改善和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也是为残疾人提供平等参与社会、共享文明的重要平台，是增强残疾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有效形式，更是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的具体体现。做好残疾人就业工作意义重大，为此，区残联组成了以办公室主任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落实了工作人员，为救援月活动的开展打下了基础。

2、加大宣传。通过网络发帖、发放宣传单页等形式进行宣传，使广大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残疾人积极参与到此次活动中来。

3、加强工作协调。区残联积极与市残联、市人社局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形成了共识，工作协调一致。



4、注重服务。为了让部分残疾人实现就业，区残联还采取了定点联系用人单位的办法，实行“一对一”“面对面”的帮扶，服务到人头，服务到家，让残疾人切实感受到残联组织送去的温暖。

1、残疾人的就业岗位需求量还不够广泛。

2、残疾人有自我认识不到位，自认为能力强，因此，需求就业岗位要好，待遇报酬要高。

3、少数用人单位不愿意接纳残疾人就业，害怕给企业带来不利影响。

1、加大对残疾人就业条例的宣传，让全社会都关心帮助扶持残疾人，为残疾人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

2、加大对残疾人的就业培训力度，让更多的残疾人掌握一门就业技能，为以后的就业打下基础。做到结合我区用工用人的实际状况，搞好调查研究，了解市场需求，因地制宜，因人而异，力求为残疾人提供适合自身特点及市场需求的技能培训。

3、加大对残疾人的自身教育，帮助残疾人要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正确认识自己，正确对待社会，以积极向上的心态融入到社会生活中，勇做生活的强者。

## 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篇四

为进一步做好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工作，根据《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我社区20xx年2月中旬开展了以“帮扶到人、岗位到手、政策到位、服务到家”为主题的“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开展了就业援助月活动，帮助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和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结合我社区实际状况，特将此项工作总结如下。

现将活动情况总结如下：

就业困难人员是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人民生活的基本权利和切身利益。“再就业援助活动”是为人民群众办实事的民心工程，社区高度重视，组织保障站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了《关于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的通知》，在思想上形成合力，确保就业援助活动顺利开展。

为了确保援助月活动取得实效，社区结合本社区的特点，制定了活动方案，开展了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就业援助活动。社区劳动保障协理员，对援助对象进行上门走访，宣传各项就业政策，了解就业困难人员的基本情况和就业意向，做好失业人员的登记，摸清辖区内尚未就业困难人员，为全面实施各项就业援助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一)帮扶到人。对认定的帮扶援助对象，尤其是家庭贫困的残疾人家庭和长期失业人员进行家访，提供适合于他们的有针对性的职业指导，让其了解本次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开展时间，讲清讲明讲透政策内容，详细告知政策享受具体操作流程，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享受国家相关的扶持政策。

(二)岗位到手。按照区统一部署，组织了有针对性的各类就业困难人员专场招聘会，为他们提供即时的就业岗位、再就业政策咨询和职业指导，为用工单位提供用工推荐和岗位适配服务。

(三)政策到位。通过援助月活动，逐一落实每一户、每一位应该享受扶持政策的困难人员能够享受到社会保险补贴，对已灵活就业的“4050”人员，帮助其参加社会保险，并落实社会保险补贴。

在建立帮扶责任制度方面，一是开展服务进门、一对一帮扶、送岗位上门、送政策上门等多种形式的援助行动，将每一位援助对象的帮扶工作落实到基层；二是指定熟悉政策业务、

责任心强、善于与人沟通的工作人员负责接受就业援助咨询工作。

本次就业援助月活动的开展，在社会上营造了关心和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良好氛围，得到了社区群众的高度认可，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我们将认真总结本次活动经验，不断探索完善就业援助方式和手段，建立健全就业援助长效机制。

## 就业服务援助月简报篇五

### 1、工资宏观管理及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情况。

《劳动法》颁布实施以来，我们根据职能，认真贯彻落实。按照按劳分配的原则，督促指导企业实行了同工同酬；对企业工资进行总量调控，在国有企业（电力局）实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办法，使企业能够根据本单位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情况，依法自主确定工资分配形式和增资降薪办法，同时，我们督促指导企业依法支付企业工人工资。几年来，在用工50人以上的单位没有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2、大力推进了劳动合同制度。几年来，按照上级规定，在全县所有企业推行了劳动合同制度，对企业实行了分类管理。即国有、集体企业一律实行了全员合同制，企业内部打破了工资界限；较具规模的个体私营企业也实行了劳动合同制度，督导企业与劳动者必须签定劳动合同；同时，我们积极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联系，对用工在8人以上的个体私营企业在领取营业执照的同时必须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几年来，我县劳动合同鉴定一直保持在95%以上。

3、职业技能鉴定有了新的突破。几年来，经过我局积极努力，在不断开展企业职工培训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了企业职工技能等级鉴定工作。首先，我们积极向省申报了国家技

能鉴定所，填补了全县无鉴定机构的空白；其次，在成立了鉴定所的基础上，经过宣传发动，申报审批了五所民办培训学校，为全县技能培训工作奠定了组织基础，形成了由职校、电大及民办培训机构组成的培训网络，与企业内部培训机构有机结合起来，优势互补；第三，技能等级鉴定工作迈上了新的台阶，过去，我县职工技能等级工作是一项空白，个别需要等级证书的需到市里去办。现在经过我们的不断努力，我县技能等级鉴定工种已基本能满足社会要求，鉴定人数在逐年提高。同时企业也提高了对技能鉴定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由被动鉴定变为主动申请鉴定。特别是津西钢铁公司，过去对此项工作认识不足，现在积极性很高，通过等级鉴定工作的开展，提高了该公司员工学技术，学技能的积极性。两年来，我们指导企业培训职工6527人次，鉴定技能等级3122人次。

4、按政策规定做好企业职工退休审批工作。由于原县办国有、集体企业生产不景气，加之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县一些职工已达到或接近退休年龄，其中大部分职工已解除身份。因此，他们千方百计想挤进退休、领取养老金的行列。为此，我们坚持按规定办事，严格执行退休政策。严把档案审核，执行政策不偏不倚，做到政策面前人人平等。从而维护了退休政策的严肃性。同时，为了照顾老、弱、病职工，维护他们的正常生活，我局领导亲自与省市联系，取得他们的支持，在xx年以前未办理病退的情况下，每年都争取30多个病退指标（其它县10-15名），为职工解决了实际问题，办了实事。几年来我们共办理病退260多名。

5、按照《劳动法》规定，指导企业在国家规定范围内来取自主用工形式。

6、为了使全县改制工作积极稳妥进行，我们积极参与此项工作，重点是对解除身份人员的档案予以审核，并对经济补偿金予以审批，在工作中，我们以负责的态度，严格对职工档案中记载的参加工作时间、出生年月、职工身份等予以审核

认定，通过审核认定，避免了“三龄审定”的失误，纠正了错误，从而维护了职工利益，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几年来，共审核企业职工档案7698份，办理解除劳动关系手4368人。

## 二、存在问题：

1、对《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不够，企业法人特别是个体私营企业老板，对涉及《劳动法》及相关法律认识不足，实践中不能很好配合劳动部门工作。

2、劳动合同鉴定情况存在偏差。主要表现：一是有些行业特别是餐饮服务业由于人员流动性大，业主和劳动者都不愿鉴定劳动合同；二是劳动合同内容不规范，存在很强的随意性，不能体现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原则，特别是一些矿山企业普遍存在霸王条款；三是对劳动合同管理不规范，对合同到期、终止、解除、变更等不能及时办理相应手续。

3、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发展不平衡。我县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发展不平衡。我县职业技能鉴定工作除少数农民通过社会培训机构鉴定了技能等级外，只有津西等大中型企业开展了此项工作，而绝大多数个体私营企业均未开展此项工作，从而造成了国家规定的就业准入制度难以很好的执行，很多技术岗位的工人在无证上岗。

## 三、下步打算及建议：

1、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制订劳动合同三年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全县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规范企业劳动用工，依法维护劳资双方权益，决定在全县推行劳动合同三年工作行动计划。即：从xx年至2008年，用三年时间实现各类企业与劳动者普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其内容为：（一）劳动合同制度普遍建立。到xx年底，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100%；非公有制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0%；

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餐饮服务、建筑、矿产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80%。到xx年年底，非公有制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5%；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餐饮服务、建筑、矿产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80%；到2008年底，全市城镇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全覆盖。（二）劳动合同制度基础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到2008年底，百人以上有规模的企业劳动合同管理基础台帐建立率达到80%，实行劳动合同微机化管理达到60%以上。（三）企业劳动合同管理规章制度要进一步规范。到2008年底，百人以上有规模的企业制定劳动合同管理规章制度达到70%以上，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内容、程序合法。

文档为doc格式